

2023 年庐阳区社区矫正服务采购合同

补充协议

项目名称:2023 年庐阳区社区矫正服务采购

项目编号:2022ALLFN00202

甲方:合肥市庐阳区司法局

负责人:王涛

地址:合肥市庐阳区砀山路 2199 号

乙方:合肥市方圆社会工作事务所

负责人:刘学林

地址:合肥市庐阳区三孝口街道阜南路 169 号安粮东怡金融广场 C 座 906 室

甲乙双方于 2023 年 2 月 1 日签订了《2023 年庐阳区社区矫正服务采购合同》(项目编号: 2022ALLFN00202),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, 在真实、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, 对原合同内容作出如下补充, 并由双方共同遵守:

1、原合同条款:

“1.5.1 服务期限: 2023 年 2 月 1 日—2024 年 1 月 31 日”

现修改为:

“1.5.1 服务期限: 2023 年 2 月 1 日—2024 年 1 月 31 日。按照《2023 年庐阳区社区矫正服务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》及《2023 年庐阳区社区矫正服务采购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(服务类)》载明的内容,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, 首次合同到期前, 经双方协商同意, 甲方报主管部门同意且资金落实的情况下, 可续签一年, 最多申报 2 次, 即累计可续签两年合同。”

2、生效及其它

本协议是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, 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除本协

议变更的内容外，原合同中的其他条款仍然适用，对双方有约束力。

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一式4份，双方各执2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(单位盖章)

法定代表人

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时间： 年 月 日

乙(单位盖章)

法定代表人

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时间： 年 月 日